

证券代码：872202

证券简称：聚力粮机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55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樊小飞因业务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曹静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曹静女士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曹静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敏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杨敏女士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杨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社会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刘社会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刘社会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荣海超继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荣海超先生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荣海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曹文凯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选举曹文凯先生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曹文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关联方安徽菲茵特电梯有限公司为公司代加工设备及零部件合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曹静女士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 49,000,000 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联方安徽菲茵特电梯有限公司拟租借公司厂房及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 2 年，年租金不超过 2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曹静女士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 49,000,000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彭振兴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彭振兴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彭振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许超继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23年1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选举许超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许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5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曹静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敏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23年第一次临	审议通过

			20日	时股东大会	
刘社会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荣海超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曹文凯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彭振兴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许超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 20日	202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聚力粮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